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建设及自评估情况（半年度披露—20210128）

一、风险责任人

风险责任人:	风险责任人信息披露公告		
行政责任人:	张辉	职务:	总经理
专业责任人:	王之皓	职务:	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
类别:	授权的相关资产管理部门负责人		

二、组织架构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发布了《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光保资发〔2020〕380号)、《关于成立投资银行事业部的通知》(光保资发〔2021〕22号)、《关于印发优化调整后的部门职责、岗位说明书的通知》(光保资发〔2021〕52号)规定了投行事业部设置及独立情况，产品开发、投资运作、投后管理岗位、配置及独立性。
一、关于投资决策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投资决策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议股权计划业务相关事项，公司总经理作为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会委员由公司相关高管及相关中台部门负责人组成。
二、关于组织分工 公司成立投资银行事业部，事业部主要职责包括根据公司投资标准和战略要求，负责非标项目产品的发行设立、募集销售及投后管理，债权计划、资产证券化、股权计划、债转股等产品运作。内设投资银行业务一、二、三、四、五等五个债权产品部和股权创新部、投资银行业务管理部。股权创新部内设产品开发岗和投资运作岗；投行管理部设置专门股权产品投后管理岗。股权产品团队包括产品开发、投资运作专职人员6名，投后管理专职人员1人，另外包括兼职人员5人。
三、关于风险防控职能 公司风险管理部主要负责分析评价具体项目风险，并提出风险控制方案；法务合规部主要负责对股权计划等各项业务及操作进行合规性及法律风险进行审查和监控，保障公司的业务合规并防控各类法律风险。运营管理部承担股权投资计划运营结算支持和估值核算工作；彼此独立履职。公司已建立独立规范、职责明确、分工合理和相互制衡的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组织架构。
四、结论 经评估，公司股权投资计划组织架构情况符合《保险资产管理机构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标准》相关要求。

事业部设置	
1	
事业部名称: 投资银行事业部（内设股权创新部、投行管理部等）	
发文时间: 2021-01-08	文件名称(含文号): 关于成立投行事业部的通知(光保资发〔2021〕22号)
岗位设置: 产品开发岗,股权创新部部门总监岗,股权投后管理岗,投资运作岗	
2	
事业部名称: 法务合规部	
发文时间: 2021-01-25	文件名称(含文号): 关于印发优化调整后的部门职责、岗位说明书的通知(光保资发〔2021〕52号)
岗位设置: 合规岗,法务岗	
3	
事业部名称: 风险管理部	
发文时间: 2021-01-25	文件名称(含文号): 关于印发优化调整后的部门职责、岗位说明书的通知(光保资发〔2021〕52号)

三、专业团队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具备股权投资计划产品开发、投资运作等专业人员12人，其中具有3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的专职人员6名，具有3年以上投后管理和相关经验的专职投后管理人员1人，另外包括兼职人员5人。经评估，符合《保险资产管理机构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标准》相关要求。					
专业队伍人员基本信息:					
序号	姓名	岗位	是否兼职	相关经验类型	相关经验年限
1	支静雅	产品开发岗	否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6. 80
2	魏超	产品开发岗	否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6. 48
3	关雪松	产品开发岗	否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10. 00
4	李立	投资运作岗	否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3. 00
5	郑舒平	投资运作岗	否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4. 58
6	刘莎	投资运作岗	否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5. 08
7	王之皓	股权创新部部门总监岗	是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10. 81
8	吉好	股权投资后管理岗	否	投后管理和相关经验	4. 79
9	戚红康	法务岗	是	合规风控相关经验	3. 83
10	郑颖	法务岗	是	合规风控相关经验	3. 67
11	陆宇	法务岗	是	合规风控相关经验	5. 95
12	高善功	风险控制岗	是	合规风控相关经验	8. 81

四、制度规则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光保资发〔2020〕408号）、《股权投资计划业务操作规程》（光保资发〔2020〕408号）、《债权投资计划及股权投资计划压力测试规则》（光保资发〔2021〕7号）等制度，内容覆盖了项目立项及评审制度、尽职调查制度、投资决策制度、投后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风管理制度；制定了统一的信息披露制度和问责制度。相关制度文件均按照公司规章制度管理规定履行审批和发文程序。经评估，符合《保险资产管理机构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标准》相关要求。		
股权投资计划产品制度:		
制度内容	评估结果	制度明细
风险管理制度	符合规定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操作规程，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19〕193号， 发文时间：2019-07-26；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债权投资计划及股权投资计划压力测试规则，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1〕7号， 发文时间：2021-01-05；
项目立项及评审制度	符合规定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操作规程，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投资问责制度	符合规定	文件名称：员工违反劳动纪律处罚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17〕122号， 发文时间：2017-05-02； 文件名称：员工违纪违规行为处理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16〕204号， 发文时间：2016-09-26； 文件名称：案件责任追究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16〕204号， 发文时间：2016-09-26；
投资决策制度	符合规定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操作规程，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380号， 发文时间：2020-12-08；
尽职调查制度	符合规定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操作规程，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后续管理制度	符合规定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操作规程，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信息披露制度	符合规定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操作规程，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08号， 发文时间：2020-12-23； 文件名称：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光保资发〔2020〕41号， 发文时间：2020-02-28；

五. 运行机制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权投资计划运行机制，具备专业团队和专业支持人员，岗位设置符合股权投资计划业务需求，并通过各项制度明确岗位分工和操作规程，建立了规范的业务制度体系，包括项目储备、尽职调查、项目评审、投资决策、组织实施、信息披露、投后管理、风险管理及投资问责等。运作机制相互制衡，风险管理体系完备，实现评审、决策、投资与监督的相互分离。依托非标投资业务管理系统（AIM）3.5推进股权投资计划的全流程业务管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则，确保股权投资计划管控机制运行有效。同时，建立了符合要求的托管机制，受托资金均采用了全托管模式，资金的划转与投资行为均需经过托管行的独立监督。经评估，符合《保险资产管理机构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标准》相关要求。

六. 风险控制

整体评估情况：

一、风险防控组织构架

公司股权投资计划风险防控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定期听取和审议包括股权投资计划业务在内的业务开展情况报告；授权总经理办公会统筹管理，建立了风控中台团队并与前台投资团队相互独立制衡，覆盖股权投资计划风险识别、预警、控制和处置的全程风险管理体系。

二、风险防控制度体系

公司制定了《风险管理办法》（光保资发〔2019〕193号）作为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制度规则，另制定了《股权投资计划业务管理办法》（光保资发〔2020〕408号）等相关制度，针对股权投资计划产品提出风险防控要求。

三、风险防控三道防线

公司建立风险防控三道防线，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检查：第一道防线为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一线把关，全面防范；第二道防线为风险管理部、法务合规部等风险职能部门，实时判断，专业控制；第三道防线为审计部，审慎独立，全面监督。三道防线贯穿业务开展全流程，与多层次管理架构共同构建了公司严密有效的立体式风险防范网络。

外部审计机构每年独立对股权投资计划业务进行审计；公司建立了压力测试系统和定期压力测试机制。

四、风险防控应急处理

公司制定了《重大风险预警报告与调查处理管理办法》（光保资发〔2019〕304号），明确了重大风险的界定标准和处置预案。

五、结论

经评估，符合《保险资产管理机构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标准》相关要求。

压力测试系统：

系统名称	非标投资业务管理系统（AIM）3.5		
上线时间	2021-01-1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主要功能	投行业务全流程管理，其中涵盖压力测试的情形、频率、方法、模型和结果反馈机制		

七、自评估结果及承诺

根据《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监管规定，我公司对保险资管机构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建设进行了调研论证和自我评估，经过充分论证和评估，我公司达到了该项能力的基本要求，现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披露的及时性、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